

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特别提示：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接控股股东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茂业商厦”）通知，茂业商厦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将其原质押给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 294,000,000 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。

截至 2019 年 9 月 18 日，茂业商厦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德茂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深圳合正茂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及包头市茂业东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1,497,380,497 股股份，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6.45%。茂业商厦共持有本公司 1,401,135,188 股（其中无限售股份数 388,226,763 股，限售股股份数 1,012,908,425 股），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0.90%。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为 294,000,000 股股份，约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0.98%，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6.97%；本次解除质押后，茂业商厦累计质押的本公司股份数为 904,212,670 股，约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4.53%，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2.21%。除上述质押外，以上三位一致行动人所持本公司股票（共 96,245,309 股，其中 63,319,849 股为限售股）未进行质押。

目前茂业商厦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不存在可能引

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

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九日